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于2024年12月31日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明文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与天津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为抢抓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行业机遇，发挥公司智慧交通技术优势与产品经验，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感动科技”）计划与天津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高速集团”）成立合资公司——天津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万元，其中：天津高速集团出资612万元，占合资公司股权比例51%；感动科技出资588万元，占合资公司股权比例49%。天津高速集团成立于1994年7月14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53,951.8万元，是天津市基础设施投融资平台“城市路桥”版块的重要组成，具有天津地区高速公路投资、建设、经营权。双方成立的合资公司主要从事智慧交通、智慧城市及数字经济等业务。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感动科技与天津高速集团成立合资公司，感动科技出资588万元、占合资公司股权比例4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